

债券代码: 1580084

债券简称: 15 包科教债

关于 2015 年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提前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根据 2021 年 9 月 6 日公告的《2015 年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以下简称《决议》), 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按照《决议》提前兑付 2015 年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并支付相应本金及利息。本次提前兑付完成后, 2015 年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将摘牌。为保证 15 包科教债(债券代码: 1580084.IB)提前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 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及本金, 现将有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 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 2015 年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代码与简称: 15 包科教债(1580084)
- 4、发行总额: 6 亿元。
- 5、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为 7 年期, 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本金条款, 票面利率为 6.48%。
- 6、起息日: 2015 年 3 月 25 日。

7、提前兑付日：2021年9月17日。

二、本期债券提前兑付兑息情况

1、债权登记日：2021年9月16日

2、提前兑付日：2021年9月17日

3、债券利率：6.48%

4、本年度计息期限：2021年3月25日（含）至2021年9月16日（含），共176天。

5、每百元面额债券面值：20元

6、每百元债券提前兑付净价：20元

7、提前兑付的每百元面额债券应付利息：（本年度计息期限176天/365天）*票面利率6.48%*债券剩余面值20元=0.6249元

8、银行间托管量：340,000,000元

9、银行间提前兑付量：340,000,000元

10、银行间提前兑付本金金额：（银行间托管量/100）*兑付净价
=（340,000,000/100）*20=68,000,000元

11、银行间托管量应付利息：每百元面额债券应付利息（0.6249元）*银行间托管量/100=0.6249*（340,000,000/100）=2,124,660元

12、银行间托管量兑付总额=银行间提前兑付本金金额68,000,000元+银行间托管量应付利息2,124,660元=70,124,660元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兑付兑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云文婷

联系方式：0472-5253004

2、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蒋奇

联系方式：010-56800127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010-88170742、资金部：010-88170213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2015年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提前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盖章页)

包头市科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9月8日

